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NGOLIA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6)

公告

土石方剝離工作暫停

本公告乃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如上市規則所定義）而刊發。

我們之採礦營運受到市場不景氣的情況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焦煤價格持續下跌之因素影響。偏低的焦煤價格對本公司之生產規模造成負面影響。為配合我們的緊縮措施，本公司計劃暫時縮小土石方剝離及其他採礦工作之規模。據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要求土石方剝離承辦商暫停其工作，並將隨即與土石方剝離承辦商商討縮小工作規模或其他可行方法，以降低本公司之營運成本。

儘管土石方剝離工作暫停，目前煤炭開採工作暫不會受到影響。本公司將繼續開採及供應焦煤予新疆客戶。

本公司採取此措施是為了保存其現金流量以確保有足夠的日常營運資金，並且將繼續就當前的經濟氣候檢討其煤炭營運工作。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作進一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志基

香港，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董事：執行董事魯連城先生及翁綺慧女士；非執行董事杜顯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衍壽先生 OBE、太平紳士、徐慶全先生 太平紳士及劉偉彪先生。

* 僅供識別